

案件 直击

一个假项目骗走27万元

本报讯(通讯员 陈星)“破案速度快,帮我们挽回损失也快了。”原以为20万打水漂了,警方一分不少地追回来了。4月8日下午,市民袁某、黄某来到六安市公安局裕安分局经侦大队领回被骗钱款,并将锦旗送到办案民警手中,对警方快速侦破合同诈骗案、全额追回钱款表示感谢。

此前,袁某前往裕安分局经侦大队报案。据袁某陈述,其与江某签订中小企业产业园物业项目合作协议,江某收取承包保证金20万元。款项交付后,江某却突然失联。办案民警迅速开展侦查,经过深入调查核实,江某并无该物业项目的承包资质与履约能力,其行为已涉嫌合同诈骗。在案件进一步侦查中,民警发现江某还与相同项目为由,与黄某签订虚假合作协议,骗取保证金7万元。

裕安警方在固定完整证据链条后,对江某依法传唤,江某拒不到案。随后,警方对其开展网上追逃,最终在寿县将江某成功抓获。到案后,江某对两起合同诈骗犯罪事实供认不讳,骗取的27万元赃款已全部用于个人日常消费。在警方积极工作下,江某家属主动将全部赃款退还,两名受害人的损失得以全额挽回。

警方提醒广大市民,在开展项目合作时必须提前核实对方主体资质、项目真实性等关键信息,提高风险防范意识,切勿轻信他人承诺。一旦发现可疑情况,要第一时间留存证据并报警。

村委会里的“家庭会议”

本报讯(通讯员 李伟)日前,霍邱县人民法院周集法庭受理一起赡养纠纷,一名八旬老汉将4名子女告上法庭。据了解,自老人配偶去世后,子女们因家庭琐事积怨和财产分配分歧,在赡养问题上互相推诿,多次调解未果,老人无奈选择诉讼。

一纸判决固然能明确义务,但割裂的亲情感难以弥合。为此,法庭决定先行调解。考虑到老人年事已高,行动不便,承办法官决定上门调解,将调解现场安排在离老人家较近的村委会,一场特殊的家庭会议就此展开。

4名子女陆续赶到,见面后气氛剑拔弩张。大儿子抱怨道:“当初都分好的,我和小妹赡养母亲,大妹、二妹赡养父亲,东西也是平均分配的,现在母亲去世了,你们又反悔。”二女儿哭诉道:“我身患残疾,你们就不能考虑考虑我的难处吗?”

承办法官耐心倾听后,先从法律层面指出,民法典规定成年子女对父母的赡养是法定义务,不存在任何附加条件。继而从亲情角度入手,引导子女感念父母养育之恩,换位思考。经过两个多小时的释法明理和情感沟通,大儿子率先表态:“我是儿子,又是老大,老父亲我来养。”承办法官趁势跟进,将赡养费用分担、定期看望老人及老人财产管理等事项一并组织调解,最终四兄妹就父亲的赡养等问题全部达成一致意见。

六安发布第四批“综合查一次”联合执法清单

本报讯(通讯员 张瑜毅)日前,六安市人民政府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局正式印发《六安市市级“综合查一次”联合执法检查任务清单(第四批)》,推出55项跨部门联合执法检查事项,覆盖网络平台、教育文旅、粮食安全、交通运输、安全生产、生态环保、民生服务等多个重点领域,实现跨部门、跨领域、跨层级行政检查协同发力。

《清单》紧扣市场监管热点和民生关注重点,既有网络平台企业、印刷发行行业、电影院等文旅文创领域检查,也包含粮食收储加工、成品油经营、报废机动车回收等商贸流通领域监管;既覆盖营利性民办学校、校外培训机构、养老机构等民生服务行业,也聚焦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非煤矿山等安全生产高风险领域,同时将农民工工资支付、特种设备使用、消防产品质量等事项纳入联合检查范围,实现“一次检查、全面体检、综合施策”。

据悉,六安市将持续跟踪《清单》实施情况,根据企业反馈和监管实际动态优化调整,不断提升改革质效,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法治保障。

高墙内的法治课

本报讯(通讯员 张莹莹)日前,阜阳市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洪军以法治副校长身份,组织阜阳现代职业学校46名师生代表走进安徽省九龙监狱,开展沉浸式法治教育活动。

师生代表严格遵守监狱规定并通过安检后,参观了服刑人员生活区域,直观了解了监管场所的日常管理和教育改造情况。在现身说法环节,两名服刑人员讲述了因贪欲和法律意识淡薄而走上违法犯罪道路的经历,声泪俱下的忏悔给在场师生带来了强烈的心灵震撼。

座谈会上,九龙监狱党委书记、政委汪国友高度评价了“走出校园,走进现场”的法治教育模式,师生代表随后分享了活动感悟与收获。

洪军在总结发言中勉励学生们要筑牢思想防线,严格遵守校纪校规和国家法律,营造和谐文明的校园环境,并表示,市检察院将持续探索多方合作的法治教育模式,不断丰富法治副校长履职方式,为青少年健康成长筑牢法治防线。

小窗口解决“老大难”

本报讯(通讯员 曹晓璐)日前,在霍山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一名群众将印有“检察为民办实事 调解化纠纷权益”的锦旗送到入驻检察服务窗口的工作人员手中,并对霍山县人民检察院用心用情化解其商铺定金纠纷表示诚挚感谢。

据了解,当事人因一起商铺定金纠纷数年维权未果,失业后家庭生活愈加困难。2026年2月,她抱着试一试的心态,走进霍山县综治中心寻求帮助。

接到求助,检察服务窗口的工作人员迅速启动“检察+综治”联动调解机制。调解过程中,工作人员从法、理、情多角度出发,耐心疏导,逐步缩小当事人与开发者的分歧。最终,双方自愿达成和解协议,一起纠缠数年的纠纷得以圆满化解,真正实现了“案结,事了,人和”。

霍山县检察院将持续深化与综治中心的协同履职,通过检察服务的“小窗口”,将“检察为民办实事”转化为一桩桩、一件件可感可触的具体实践,让更多群众感受到法治温度。

警营里个个都是“主讲人”

□本报通讯员 张平

“以前是台上讲台下听,现在随时可能轮到自己上台讲,倒逼我们把业务钻研深透。”在黄山市公安局高新分局,一种全新的实战练兵模式正悄然改变着民警的学习状态。

今年以来,高新分局深入贯彻落实“基层基础提升年”“能力作风提升年”部署,创新打造“1+N”智汇课堂,以“人人上讲台、个个当讲师”为抓手,探索出一条实战化练兵的新路径,打造出“头雁领飞、群雁齐飞、雁阵齐鸣”的活力练兵场。

头雁领飞 局长站上三尺讲台

1月29日上午,智汇课堂首课开讲。走上讲台的并非外聘专家,而是分局党总支书记、

局长潘韵诚。他结合多年刑侦工作经验,以“如何开展讯问询问及注意事项”为题,把自己办过的案子、踩过的坑、攒下的经验,掰开揉碎讲给民警听。参训民警直言,这种“自己人讲自己事”的方式,听起来亲切,学起来解渴。

按照分局要求,各部门主要负责人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带头登台授课,定期组织主课堂、常态化开展微课堂。自上而下的示范效应,迅速在全警掀起“人人上讲台”的热潮。

群雁齐飞 普通民警登台亮相

智汇课堂没有固定讲师,没有固定教材,谁有经验谁上台,谁有心得谁分享。2月28日

上午,情指中心民警翔走上讲台,聚焦治安管理处罚法中“减轻处罚的适用情形”这一执法难点,用一线案例串起枯燥的法条,把实操规范讲得明白透彻。从局长讲到民警讲,从刑侦讯问到治安处罚,越来越多的普通民警从台下走到台上。

课堂形式也突破了传统模式。分局打破会议室教学的局限,将现场搬到办公一线,把讲台设在基层所队,所有课程恪守“实战、实用、实效”原则,确保每一次分享都精准对接执法需求。

雁阵齐鸣 闭环机制催生战力

随着越来越多民警登台分享,分局同步

建立闭环机制,确保课堂成果转化实战能力。每堂课结束后,参训民警现场打分、现场反馈,授课情况纳入民警个人实战练兵档案。分局根据民警反馈和执法办案中暴露出的共性问题,动态调整下一期授课主题和内容,实现培训与需求的精准对接。同时,鼓励授课民警将课堂内容整理成简明实用的操作指引,在内部交流学习,让“一堂课”的经验转化为更多一线民警的实战能力。

高新分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将持续深化课堂建设,以课赋能,以战提能,推动实战经验在交流中增值、队伍能力在实践中淬炼。

法官与代表搭伴解纷

□本报通讯员 刘流 杜祥

“多亏了你们,拖了两年多的赔偿款,没想到这么快能拿到!”日前,在怀远县人民法院“人大代表联络站”内,一起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的当事人王某握着县人大代表和法官的手,连连道谢。

近年来,怀远县法院将代表监督力量与司法审判功能有机结合,设立“人大代表联络站”,以县综治中心为枢纽,推行每周代表法官轮值日制度,让代表与法官从“幕后”走到“台前”,面对面倾听民意、实打实化解纠纷。

“我们不是简单的‘1+1’,而是要实现功能聚合的‘化学反应’。”怀远县法院立案庭庭长介绍,在平台共建基础上,机制更注重纠纷共调与执行共促。对于进入诉前调解的纠纷,特邀具有专业背景或深受群众信任的人大代表参与调解,将情理、事理与法理相融合。

2025年底,一起涉宗型土地承包合同纠纷僵持不下。轮值人大代表、镇农技站老站长老陈与法官一同下到田头,从政策沿革谈到种植

收益,用“土话”解开了村民心结,促使双方当场达成调解协议。

在执行环节,代表们通过见证执行、听取汇报、提出建议等方式,对执行程序与措施进行监督。怀远县法院还建立专门台账,对代表反馈的意见建议做到“件件有回音、事事有着落”,形成了“监督-反馈-优化-提升”的良性闭环。

据了解,机制运行以来,代表参与化解各类矛盾纠纷成功率达87%,涉诉信访量同比下降明显。

界首检察牵头推进未成年人专门教育工作

本报讯(通讯员 吕文静)3月27日,界首市人民检察院牵头召开

未成年人专门教育工作联席会议,市法院、公安局、教育局、团市委、妇联等相关单位负责同志参会,共商未成年人专门教育协同推进工作。

会上,检察机关通报了未成年人案件办理情况和专门教育工作开展情况,并介绍了近期办理的一起未成年人盗窃案件。经审查发现,一名未达刑事责任年龄的未成年人实施了盗窃行为,经综合评估后,依法建议公安机关对该未成年人启动送教程序,及时

填补低龄未成年人违法干预短板。

以此案例为基础,各参会单位根据法律规定和工作实践,立足自身职能,围绕未成年人专门学校入学评估、部门信息共享、后续帮教衔接、家庭教育指导等重点工作开展深入研讨,进一步厘清职责分工、统一工作标准、理顺工作运行机制。

界首市检察院相关负责人表示,将持续发挥法律监督职能,以个案促规范、以联动提质效,用心守护每一名迷途未成年人回归正途、向阳成长。

现场释法解惑,并叮嘱随行工作人员认真梳理问题,及时协调相关部门推动解决。他表示,法院将积极参与基层社会治理,为群众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司法服务。

次日,魏宏波带队先后走访蚌埠市合力保温容器有限公司、蚌埠市伍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蚌埠市筑徽建设有限公司,到生产车间、办公区域和项目现场,详细了解企业生产经营、市场拓展、合同管理、劳动用工等情况,并与企业

负责人座谈交流。座谈中,魏宏波重点就合同纠纷防范、劳动争议化解、执行风险应对等企业关切的问题进行现场解答和指导。他强调,龙子湖区法院将进一步畅通企业沟通渠道,深化“企业家约见院长”机制,通过精准司法服务帮助企业防范化解法律风险。

魏宏波表示,龙子湖区法院将常态化开展“送法进企”和走访农户活动,用心用情解决好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以更实举措护航企业健康发展。

埇桥检察为月子中心“体检”

4月9日,宿州市埇桥区人民检察院聚焦母婴安康,对辖区内部分月子中心开展专项监督。干警现场核查食品安全制度落实及虚假宣传等问题,针对发现的问题向相关行政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依法履职、落实整改,推动规范行业经营。

本报通讯员 陈雅楠 李漫玲 摄



桃花节里普法忙

3月31日,灵璧县司法局大庙司法所以当地桃花节为契机开展普法宣传。干警现场发放宣传资料,解答群众法律咨询,普及反诈、土地流转等相关法律知识,将普法融入赏花场景,获群众好评。

本报通讯员 张群 赵雷 摄

社区普法

4月13日,颍上县禁毒工作组联合县公安局,组织民警走进慎城镇颍阳社区,开展“守护国家安全、筑牢禁毒防线”主题宣传活动,旨在增强社区群众国家安全和识毒、防毒、拒毒能力,推动国家安全理念与禁毒知识入脑入心。

本报通讯员 郑兰鹏 摄



霍山县法治教育告别“填鸭式”

□本报通讯员 何家宏

连续四届荣获全国综治先进县、两次捧回“长安杯”“蝉联四届”全国青少年普法教育先进集体……近年来,霍山县聚焦青少年这一关键群体,统筹政法机关力量,在阵地建设、形式创新、精准帮扶上持续发力,推动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为广大青少年健康成长构筑起一道坚实的法治屏障。

强基固本 全域联动

霍山县坚持高位推进,成立由县委书记任名誉组长的高规格领导小组,将青少年普法纳入全县法治建设总体规划及年度考核。政法各单位“一把手”主抓,形成“党委主导、部门主抓、所队主办”的联动格局。

配齐配强“一长三员”,即法治副校长、法治宣

讲员、法治报告员、法治辅导员,组织成立全县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宣讲服务团。全县选聘120名政法干警担任法治副校长,实现中小学全覆盖;吸纳7500余名“五老”人员组建法治宣讲服务团,每年开展宣讲300余场。建成5处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基地,并依托迎春春风营地建成全省一流的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今年以来累计接待研学实践师生近3万人次。

守正创新 沉浸普法

霍山县政法各部门紧盯青少年认知特点,推动普法从“说教式”向“沉浸式”“体验式”转变。县公安局连续八年组织学生走进看守所,“高墙铁窗”的强烈反差让法治观念直抵心灵;县法院常态化举办“法院开放日”,模拟法庭、送法进校园

活动,今年已开展相关活动6场次,让500余名师生“零距离”感受司法威严;县检察院将模拟法庭刻录成光盘赠予全县46所中小学。

此外,各单位重视线上普法,纷纷抢占普法“新阵地”。县检察院创新培育“护苗未检”品牌,推出“未检云课堂”“霍检说法”等专栏;县公安局创新开设“大别山平安夜校”直播课堂;县司法局依托微信公众号、手机发布典型案例,构建“线上+线下”联动矩阵。

司法温情 精准帮教

在权益保护方面,县司法局畅通青少年维权绿色通道,五年办理维权案件109件;县检察院积极争取司法救助金,五年累计救助因案致困未成年人20余人,发放救助金40余万元。